

合同

编号： 11N01050929X2024107602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： 阿勒泰市司法局

服务单位（乙方）： 阿勒泰市李凯广告设计制作中心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等法律法规规定，并严格遵循阿勒泰市国家机关、事业单位及（或）团体组织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（服务市场）-供应商在线征集（2021年第一批类目）-阿勒泰市李凯广告设计制作中心的框架协议采购项目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（服务市场）-供应商在线征集（2021年第一批类目）-阿勒泰市李凯广告设计制作中心的框架协议服务协议，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（服务市场）-供应商在线征集（2021年第一批类目）-阿勒泰市李凯广告设计制作中心的框架协议服务事宜，双方经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合同，以资共同遵守。

一、服务项目、价格

金额单位：元

序号	商品名称	品牌	型号	配置要求	采购数量	计数单位	成交单价	小计
1	广告文化墙设计雕刻制作服务	-	-	施工条件:加急施工,服务周期:一次性,交付时间:1-3天,安装方式:组装,设计内容:设计、制作,产品材质:塑料制品	1	次	2350.00	2350.00
合同总价（元）		2350.00						
合同总价（大写）		贰仟叁佰伍拾元整						

二、付款方式 一次性付款

三、服务条款 一年质保 24小时内响应

甲方（公章）：

乙方（公章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地址：

地址：新疆阿勒泰地区阿勒泰市团结路3区江南花苑13栋15号

电话：

电话：18509069678

开户银行：

开户银行：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阿勒泰地区分行营业部

账号：

账号：65050166605000000580

签订日期：

签订日期：

